

彰化縣海埔國小(含幼兒園)112 年度國家防災日 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



中華民國 112 年 8 月 18 日

彰化縣海埔國小(含幼兒園)112 年度國家防災日

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行政院 112 年 6 月 27 日院臺忠字第 1125012968 號函頒「112 年國家防災日推動綱要計畫」辦理。
- 二、教育部 112 年 6 月 21 日召開「112 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草案)」研商會議決議事項」辦理。
- 三、教育部 112 年 7 月 12 日臺教資(六)字第 1122702706 號函「112 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辦理。
- 四、彰化縣 112 年 7 月 25 日召開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演練實施計畫研商會議決議辦理。
- 五、彰化縣政府 112 年 8 月 2 日府教國字第 1120302871 號函「112 年度國家防災日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辦理。
- 六、災害防救法、教育部各級學校校園災害管理要點及教育部補助辦理校園安全及防災教育宣導活動實施要點辦理。

貳、目的：

- 一、配合行政院「國家防災日」活動，實施全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熟稔「**趴下、掩護、穩住**」抗震保命三步驟，強化師生地震災害應變處理能力，俾利做好防震準備，有效減低災損，以維護校園及師生安全。

二、針對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應作為事項進行示範說明，並融入地震防災相關專業課程，研擬校園師生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計畫，進而辦理推演、預演及正式演練等相關工作。

三、藉模擬實作強化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師生災害防救、自救救人與應變能力，養成學生及幼童在地震發生時有正確的本能反應，如何在地震發生時保護自己，以做好全面防震準備，有效減低災損，維護校園及師生安全。

參、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彰化縣政府。

二、主辦單位：彰化縣鹿港鎮海埔國小(含幼兒園)。

三、協辦單位：鹿港消防隊。

肆、實施時間

112年9月21日上午9時21分進行正式演練，實施1分鐘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動作(依據112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流程及注意事項)。

伍、演練重點

實施 1 分鐘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動作（依據內政部及教育部共同訂定之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注意事項辦理）。

陸、預演時間

一、預演日期：112 年 9 月 20 日

1. 製作防災預演演練檢討改善紀錄，作為正式演練成效檢視目標。

柒、實施步驟

一、完成計畫擬定

- 1、於 112 年 8 月 18 日（星期五）前，依據各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實施計畫規定，完成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計畫擬定工作，並於教育處雲端系統資料填報區填報相關資料，幼兒園則於本縣幼教資源網填報。
- 2、於 112 年 8 月 18 日（星期五）前將預定辦理預演日期、次數，至彰化縣教育處新雲端網站-資料填報區填報（<https://www.newboe.chc.edu.tw/>）。
- 3、於 112 年 8 月 28 日（星期一）前，至內政部消防防災館（<https://www.tfdp.com.tw/cht/index.php>）完成相關註冊資料更新，俾利後續將演練成果上傳，擴大全民參與成

效（本校已於 112 年 8 月 16 日完成註冊資料更新）。

二、設施及器材整備：於暑假期間完成地震演練活動各項設施及器材之檢視與整備工作，並訂定地震避難逃生路線圖；同時，申請參加「防災校園基礎建置計畫（本校已於 109 年度成為防災校園「基礎建置」學校）」，並幫老師購買頭盔安全帽等相關防災設備。

三、辦理校內說明宣導與強震即時警報軟體測試活動

1、於 112 學年度開學前，對校內教職員工完成地震就地避難掩護演練計畫、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注意事項之宣導說明，並完成先期推演工作。

2、應利用集會時機，安排班級辦理地震就地避難掩護示範觀摩活動，與結合相關課程加強宣導，讓師生熟練動作要領與程序，並公布於學校及幼兒園網頁，供師生參考利用。

3、開學前針對異動之教職員及各班級導師完成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應作為事項的銜接教育訓練，俾利開學後參與演練活動。

4、於 112 年 9 月 14 日(星期四) 上午 9 時 21 分，配合交通部中央氣象局統一時間發布模擬地震狀況訊息，完成 1 次強震即時警報系統全面測試作業(不操作實兵演練)。

5、於 112 年 8 月 30 日開學後，將本計畫附件「112 年度國家防災

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注意事項」及「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判斷吧!!製作你的地震保命指南海報」、「國家防災日海報」，公告於學校及班級公布欄，並加強宣導，並利用時機與管道讓學生家長了解本次活動內容。

- 6、於開學後二週內利用集會時機，安排班級辦理地震就地避難掩護示範觀摩活動，結合相關課程加強宣導，讓師生熟練動作要領與程序，並公布於學校網頁，供師生參考利用；以利後續進行學生無預警、無腳本演練、校長與老師與學生共同討論防災教育。

四、地震避難活動預演：(納入學校行事曆)

- 1、於 112年8月30日開學後至正式演練前，運用早自習、班會時間或其他集會時機，辦理至少 1次以上預演活動(採以無預警演練方式)，以使校內師生熟悉演練程序及動作要領。
- 2、應將上述各項活動內容拍照及錄影留存，並依據預演狀況進行檢討與修正演練程序及相關配合作為。

五、預計演練（預演及演練）宣導說明日期：

1、預演及演練說明

- A. 對校內教職員日期：112年9月18日

B. 對班級示範演練日期：112 年 9 月 20 日

捌、校園設施及器材之檢視與整備

本校預計於 112 年 8 月 23 日前，依計畫先期完成演練活動各項設施及器材之檢視與整備工作，並將本計畫「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應作為事項」及「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公告於學校及班級公布欄加強宣導。

玖、正式演練階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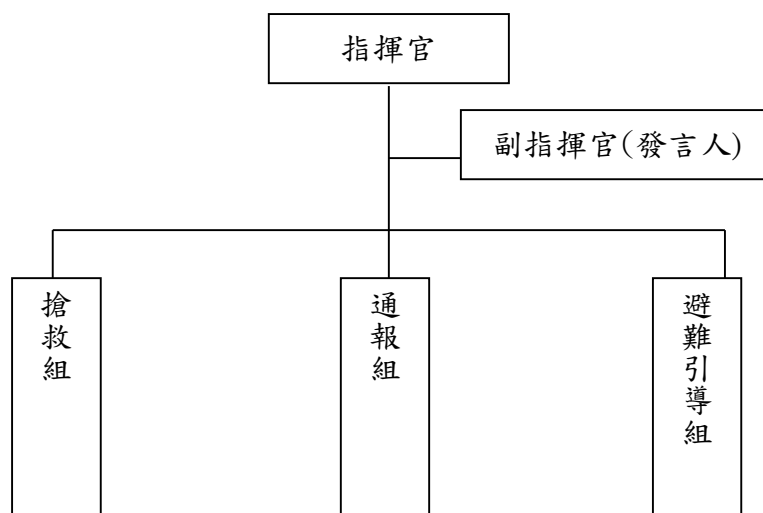
- 一、地震避難掩護演練狀況發布方式：運用校內廣播系統、喊話器及現有設施（配合強震即時警報軟體發布地震訊息）發布。
- 二、全校師生（含幼兒園）立即實施 1 分鐘就地避難掩護動作（趴下、掩護、穩住 3 個要領），並進行拍照及錄影留存。
- 三、就地避難演護 1 分鐘後由師長引導疏散至指定安全地點，並完成人員清查及安全回報動作。
- 四、事前安排相關工作人員錄製正式演練實況 3 至 5 分鐘，俾利資料彙整。
- 五、邀請鄰近社區、當地媒體、民間團體與學生家長共同參與。
- 六、依據本實施計畫規定，完成自評表填報作業，並於 112 年 9 月 28 日前將 112 年度校園災害防救計畫、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護演練實施計畫及腳本、學校辦理防災教育自評表（逐級

核章之掃瞄檔)、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自評表(逐級核章之掃瞄檔)、學校辦理防災教育成果報告、正式演練實況影片等資料同步上傳至彰化縣環境教育及防災教育全球資訊網 (<http://163.23.96.15/env100/env.php>)。

七、於正式演練結束後 3 天內於教育處雲端系統資料填報區填報相關參演人數，幼兒園於本縣幼教資源網填報，並於 112 年 9 月 28 日前前至內政部消防防災館(館 <https://www.tfdp.com.tw/cht/index.php>)上傳演練實況照片(以校名為檔案名稱)以利經驗分享。

八、召開後續檢討會議時，可邀防災輔導團共同參與指導。

拾、地震災害防救應變組織架構圖：



彰化縣立海埔國小地震災害防救應變組織架構圖

拾壹、成立地震災害防救應變組織（含：任務分組、工作及人員）

彰化縣立海埔國小地震災害防救應變組織表

組別	職務	姓名	聯絡電話	原屬單位	代理人	聯絡電話	負責工作
	指揮官	王明雅	0921-853578	校長	李世榮	0928-963290	1. 負責指揮、督導、協調。 2. 依情況調動各組織間相互支援。
	副指揮官	李世榮	0928-963290	教務主任	陳建仲	0963-150782	1. 負責統一對外發言。 2. 通報中心受災情形、目前處置狀況等。
通報組	組長	陳建仲	0963-150782	總務主任	薛百佑	0928-995696	1. 以電話通報應變中心已疏散人數、收容地點、災情及學校教職員、學生疏散情況。 2. 負責蒐集、評估、傳播和使用有關於災害與資源 狀況發展的資訊。 3. 負責協調及主導各組中所有運作。
	組員	薛百佑	0928-995696	學務處	林宜芳	0982-021154	
		林宜芳	0982-021154	幼兒園	溫宜姊	0988-138179	
		溫宜姊	0988-138179	總務處	尤素祝	0978-937938	
		尤素祝	0978-937938	總務處	周豐富	0928-947125	
		周豐富	0928-947125	教務處	劉明兒	0955-531549	
		劉明兒	0955-531549	科任	陳曉玲	0960-503134	
陳曉玲	0960-503134	幼兒園	孫景星	0928-947125			
避難引導組	組長	許耘韶	0915-689032	學務主任	林郁鑫	0975-786735	1. 分配責任區，協助疏散學校教職員、學生至避難所。 2. 協助登記至避難所人員之身份、人數。 3. 設置服務站，提供協助與諮詢。 4. 協助疏散學區周遭受災民眾至避難所。 5. 協助發放生活物資、糧食及飲水。 6. 各項救災物資之登記、造冊、保管 及分配。 7. 協助設置警戒標誌及交通管制。 8. 維護學校災區及避難場所治安。
	組員	林郁鑫	0975-786735	級任	李坤全	0919-012427	
		李坤全	0919-012427	級任	劉佳宜	0920-758363	
		劉佳宜	0920-758363	級任	林子淇	0982-110727	
		林子淇	0982-110727	級任	施鳳秋	0939-788841	
		施鳳秋	0939-788841	級任	盧美惠	0921-311970	
		盧美惠	0921-311970	級任	林昱岑	0955-331419	
		林昱岑	0955-331419	級任	賴慧如	0934-063380	
		賴慧如	0934-063380	級任	柯丞珮	0918-584952	
		柯丞珮	0918-584952	級任	楊麗雅	0980-766823	
		楊麗雅	0980-766823	級任	蔡佩紋	0910-377826	
		蔡佩紋	0910-377826	級任	張嘉芬	0911-092906	
		張嘉芬	0911-092906	級任	李斯尹	0963-144508	
李斯尹	0963-144508	幼兒園	施文錄	0921-719480			
施文錄	0921-719480	總務處	施麗珠	0912-072827			
搶救組	組長	曾美玲	0926-833367	輔導主任	劉芳婷	0932-585621	1. 受災學校教職員生之搶救及搜救。 2. 清除障礙物協助逃生。 3. 依情況支援避難引導組。 4. 基本急救、重傷患就醫護送。 5. 心理諮商。 6. 急救常識宣導。 7. 提供紓解壓力方法。
	組員	劉芳婷	0932-585621	學務處	洪筱倩	0931-362737	
		洪筱倩	0931-362737	學務處	黃珮雁	0911-839012	
		黃珮雁	0911-839012	輔導處	張洳憶	0931-374786	
		張洳憶	0931-374786	科任	郭裕吉	0970-148557	

彰化縣立海埔國小地震災害防救應變任務分配

任務分組	任務工作(含災前調查、準備)
指揮官	<p>災前資源準備： 平時督導、協調各組整備能力。</p> <p>災時任務工作： 災時指揮、督導、協調各組所有運作。</p>
副指揮官 (兼發言人)	<p>災時任務工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統一對外發言。 2.對外通報「核子事故地方災害應變中心」有關全校師生疏散情況，包含目前處置狀況已疏散人數、收容地點、災情及待援助等相關事宜。
通報組	<p>災前資源準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災前建立支援機構之通訊錄，並於災時得以第一時間請求所需支援。 2. 通訊系統定期操作使用。 <p>災時任務工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蒐集、評估、傳播及使用有關災害與資源狀況發展的資訊，並通報指揮官。 2.通報縣市教育主管機關及教育部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疏散地點及疏散人數、災情等狀況。 3.維護通訊系統暢通。 4.收到掩蔽通知:廣播通知全校，所有室內關閉門窗。 5.收到疏散通知:廣播通知全校，請關閉所有電源及瓦斯後疏散。 6.通知家長有關學生安置等訊息。
避難引導組	<p>災前資源準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規劃疏散路線，並分配責任區，擬定核災緊急疏散防災地圖(疏散路線和集合地點)。 2.確認收容站之聯絡窗口 3.掌握全校師生名單。 4.維護學校教室環境安全及門窗完整。 5.向全校師生加強宣導地震防護常識。 6.告知親人若於政府宣布疏散時，亦會被安置於收容站，不必擔心。 <p>災時任務工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收到掩蔽通知:引導在戶外活動之教職員生，儘速進入選定最近

任務分組	任務工作(含災前調查、準備)
	<p>距離的避難點或教室(混凝土建築物)掩蔽並協助行動不便之師生疏散。</p> <p>2.負責清點於設置的避難點(最近距離的避難點或教室)之全校師生人數。</p> <p>3.收到疏散通知:協助全校師生搭乘政府的專車至收容站。</p> <p>4.強制疏散不願避難之學校教職員生。</p> <p>災後任務工作:</p> <p>1.聯絡相關單位進行地震災後防護。</p>
搶救組	<p>災前資源準備:</p> <p>1.定期安排搶救訓練</p> <p>2.整備能力的訓練。</p> <p>3.定期安排救護訓練及急救常識宣導。</p> <p>災時任務工作:</p> <p>1.受災師生之搶救及搜救。</p> <p>2.清除障礙物協助逃生。</p> <p>3.如發生火災，使用滅火器、消防栓進行初期滅火。</p> <p>4.基本急救、重傷患就醫護送。</p> <p>5.緊急處理受傷者及登記其姓名、班級，建立傷患名冊。</p> <p>6.心理諮商、提供紓解壓力方法。</p> <p>7.依情況支援避難引導組。</p>

拾貳、社區資源運用

邀請民間團體、社區人士及學生家長共同參與。

拾參、預期成效

演練流程順暢，師生就地避難動作要領正確，學校能於正式演練時進行實況錄影，提供督考單位評核及邀請學生家長共同參與。

拾貳、本計畫呈校長核示後公布實施。

一、彰化縣海埔國民小學(含幼兒園)112 年度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 (腳本)

彰化縣海埔國民小學(含幼兒園) 112 年度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 (腳本)
演練流程及應作為事項 (9 月 21 日)

演練階段劃分	校園師生應有作為	注意事項
<p>階段一：地震發生前</p>	<p>1. 熟悉演練流程及相關應變作為。 2. 依表定課程正常上課。</p>	<p>1. 針對演練程序及避難掩護動作要領再次強調與說明。 2. 完成警報設備測試、教室書櫃懸掛物固定、疏散路線障礙清除等工作之執行與確認。</p>
<p>階段二：地震發生 【運用校內廣播系統、喊話器或依各校現有設施發布(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應配合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強震即時警報軟體之模擬地震訊息辦理演練，若上開軟體未發布警示聲響，請學校自主啟動或依前述設施辦理演練)】</p>	<p>地震發生時首要保護自己，優先執行「趴下、掩護、穩住」抗震保命三步驟。</p>	<p>1. 師生應注意自身安全，保護頭頸部，避免掉落物砸傷。(因頭頸部最為脆弱) 2. 室內：應儘量在桌下趴下(雙肘貼地，雙腳貼地)，並以雙手緊握住桌腳。</p> <div data-bbox="1013 840 1508 1003"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圖示來源:教育部</p> <p>3. 室外：應保護頭頸部，避開可能的掉落物。 4. 搭配班級聯防的觀念，一位老師在前引導，另一位在後清查。 5. 任課老師應提醒及要求同學避難掩護動作要確實，不可講話及驚叫。</p>
<p>階段三：地震稍歇 (以警示聲響或廣播方式發布)</p>	<p>1. 地震稍歇後，再去關閉電源並檢查逃生出口及動線。 2. 成立緊急應變小組，由指揮官(校長或代理人)判斷緊急疏散方式。 3. 聽從師長指示依平時規劃之路線進行避難疏散(離開場所時再予以關閉電源)。 4. 抵達安全疏散地點(抵達時間得視各校地形狀況、幅員大小、疏散動線流暢度等情形調整)。 5. 各班任課老師於疏散集合後 5 分鐘內完成人員清點及回報，並安撫學生情緒。</p>	<p>1. 以防災頭套、較輕的書包等具備緩衝保護功能的物品保護頭頸部。 2. 特殊需求學生應事先指定適當人員協助避難疏散；演練當時，避難引導人員請落實協助避難疏散。 3. 不推、不跑、不語，在避難引導人員引導下至安全疏散地點集合。 4. 以班級為單位在指定位置集合(集合地點在空曠場所時，不需再用物品護頭)。 5. 任課老師請確實清點人數，並逐級完成安全回報(全校教師及職員也需清點)。 6. 依學校課程排定，返回授課地點上課(待避難引導組確認教室安全無誤後，依學校課程排定，返回授課地點上課)。</p>

備註：

1. 於 112 年 9 月 21 日上午 9 時 21 分進行演練，並完成階段一、階段二及階段三演練流程。
2. 於 112 年 8 月 30 日開學後至正式演練前，運用早自習、班會時間或其他集會時機，辦理至少 1 次以上預演活動(三階段演練流程)，使校內師生熟悉演練程序及動作要領。
3. 如遇雨天，請攜帶雨具，進行疏散演練。
4. 請老師以 5 分鐘時間依附件 2 資料敘明地震避難原則。
5. 幼兒園欲接收地震警報請參考「幼兒園地震預警警報接收模式」。
5. 地震避難演練常見錯誤態樣：
 - (1) 學校緊急指揮所開設於司令台時，請考量有無倒塌疑慮，建議以空曠場地為宜。
 - (2) 學生以防災頭套、較輕書包或切割墊護頭頸部時，請提醒需有緩衝空間，提高保護成效。
 - (3) 請提醒學生通過樓梯和通道盡量靠邊走，避免一次湧入，及留意牆面是否有崩落或掉落物的可能性。

二、照片部分：



說明：校長主持校園演練計畫編訂。



說明：學校同仁利用晨會協同修正校園演練計畫之情形。